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EEP SOURCE HOLDINGS LIMITED

至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0)

自願公告

建議於公開市場購回股份

本公告由至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股東(「股東」)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授出的購回本公司股份(「股份」)的一般授權(「購回授權」)。根據購回授權，本公司獲准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最多1,480,134,463股股份，佔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本公司謹此宣佈，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其已決定動用購回授權，以及(如適用)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以購回股份的任何未來一般授權，以在公開市場上購回股份(「建議股份購回」)。

本公司相信，股份目前的交易價格並未反映其內在價值或本公司的實際業務前景，而建議股份購回也反映本公司對其自身業務發展前景充滿信心。本公司將嚴格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進行建議股份購回。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本公司是否進行任何股份購回將視乎市況及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本公司概不保證任何股份購回的時間、數量或價格，亦不保證會否作出任何購回。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至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磊

香港，二零二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江江先生、吳磊先生及徐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康健先生、林圃生先生、朱海飛先生及丁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偉教授、黃學斌先生、陳麗屏女士及柳松先生。

* 僅供識別